

STYS-22-09-03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宿州石油分公司
安徽宿州砀山西城加油站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宿州石油分公司

编制单位： 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月

建设单位：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宿州石油分公司

法人代表：景斌

编制单位：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赵明珠

填表人：徐强

建设单位：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宿州石油分公司（盖章）

电 话：0557-3690237

传 真：——

邮 编：234000

地 址：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汴河西路4号

编制单位：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电 话：0557-2610699

传 真：0557-2610699

邮 编：234000

地 址：安徽宿州宿马园区佳达创智物流园2栋5楼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安徽宿州砀山西城加油站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宿州石油分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砀山县火车站西 500 米				
主要产品名称	汽油、柴油出售				
设计生产能力	年出售汽油 900t，柴油 300t				
实际生产能力	年出售汽油 900t，柴油 300t				
建设项目 环评时间	2017.9	开工建设日期		2022.6.30	
调试时间	/	验收现场 检测时间		2022.9.19~ 2022.9.20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宿州市环境 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安徽汇泽通环境技术有 限公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哈尔滨天源石 化工程设计有 限责任公司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合肥建设装饰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200 万元	环保投资 总概算	24 万元	比例	12%
实际总投资	200 万元	环保投资	18 万元	比例	9%

验收监测 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 年 9 月 1 日）； 3、《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82 号，2017 年 10 月）； 4、国家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 年 11 月 20 日）； 5、生态环境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 年 5 月 15 日）； 6、安徽汇泽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安徽宿州砀山西城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 年 9 月）； 7、宿州市环境保护局宿环建函（2018）43 号文：《宿州市环保局关于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宿州石油分公司落实环保“三同时”手续补办（宿州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2018 年 4 月 28 日）； 8、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宿州石油分公司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书（2022 年 9 月 7 日）。
--------------------	--

验收监测
执行标准

1、项目废气排放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20）表 3 油气浓度无组织排放限值，见表 1-1；加油站油气回收检测项目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20）中要求，见表 1-2。

表 1-1 本项目废气排放执行标准值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浓度限值（mg/m³）
非甲烷总烃	4.0

表 1-2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加油站油气回收管线液阻最大压力限值					
通入氮气流量 L/min			最大压力 Pa		
18			40		
28			90		
38			155		
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密闭性检测最小剩余压力限值（单位为 Pa）					
储罐油气空间 L	受影响的加油枪数				
	1~6	7~12	13~18	19~24	>24
1893	182	172	162	152	142
2082	199	189	179	169	159
2271	217	204	194	184	177
2460	232	219	209	199	192
2650	244	234	224	214	204
2839	257	244	234	227	217
3028	267	257	247	237	229
3217	277	267	257	249	239
油气回收系统的气液比					
1.00~1.20					

3、项目地下水执行《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的Ⅲ类标准。有关污染物及其浓度限值见表。

	表 1-3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Ⅲ类）单位：mg/L		
	序号	项 目	标准限值
	1	pH（无量纲）	6.5~8.5
	2	耗氧量	3.0
	3	氨 氮	0.50
	4	石油类	--
	5	总硬度	450
	6	氟化物	1.0
	7	溶解性总固体	1000
	8	总大肠菌群（MPN/100mL）	3.0
	9	氯化物	250
	10	硫酸盐	250
	11	镉	0.005
	12	六价铬	0.05
3、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区标准和 4 类区标准，标准值见表 1-4。			
表 1-4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 单位：dB(A)			
类 别	昼 间	夜间	
2 类区标准	60	50	
4 类区标准	70	55	
4、一般固体废物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相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中的相关规定。			
总量 控制指标	无		

表二

1、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安徽宿州砀山西城加油站项目

建设规模：安徽宿州砀山西城加油站始建于 1992 年，于 2017 年 2 月 20 日取得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2017 年 6 月 21 日，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石油分公司发出关于落实环保“三同时”手续补办的通知，进而立项。2017 年 9 月，安徽汇泽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4 月 28 日，宿州市环境保护局审批了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宿州石油分公司落实环保“三同时”手续补办（宿州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包括宿州市四县一区 102 个加油站，并同意项目的实施。安徽宿州砀山西城加油站项目便是其中一个。2022 年 6 月 30 日该站对油气回收和双层罐及其配套设施进行改造，2022 年 9 月 2 日完成改造。

建设项目为三级加油站；加油站占地面积 572m²，建筑面积 293m²，其中罩棚建筑面积 195m²；站房（包括营业室、员工休息室、配电室、非油品仓库）建筑面积 98m²。本站设置地埋式双层柴油罐 2 个，每个容量 20m³；地埋式双层汽油罐 2 个，每个容量 20m³；配置 2 台电脑加油机，6 把汽油枪，2 把柴油枪。主要给机动车供油，加油站年销售汽油 900t，柴油 300t。

建设单位：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宿州石油分公司

建设性质：新 建

实际总投资：工程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 18 万元。

建设地点：砀山县火车站西 500 米（E116.32307 N34.41837）

劳动定员：1 人。

工作制度：全年 365 天，12h/d。

2、建设内容

2.1 项目从备案到生产工程建设情况，见表 2-1。

表 2-1 项目建设情况表

序号	项 目	执行情况
1	立项	2017 年 6 月 21 日，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石油分公司 石化销售皖安便〔2017〕188 号《关于落实环保“三同时”手续补办的通知》

2	环评	2017年9月,安徽汇泽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石油宿州分公司安徽宿州砀山西城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3	环评批复	2018年4月28日,《宿州市环保局关于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宿州石油分公司落实环保“三同时”手续补办(宿州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宿环建函(2018)43号。
4	破土动工及竣工时间	2022.6.30~2022.9.2
5	排污许可证	2020年06月30日完成排污许可,证书编号:91341321MA2MYCYX5X001W
6	本次验收范围	安徽宿州砀山西城加油站项目全部内容
7	工程实际运行情况	实际运营能力达到设计规模,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条件。

2.2 项目环评中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对照情况,见表 2-2。

表 2-2 环评建设内容与实际建成内容对照表

工程组成	内容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成内容
主体工程	加油区罩棚	一栋 1F, 建筑面积 225m ² , 位于站区南面	一栋 1F, 建筑面积 195m ² , 位于站区南面
	加油岛	宽 1.3m, 高出室外地坪 0.3m, 配置 2 台电脑加油机,	宽 1.3m, 高 0.3m, 配置 2 台加油机
辅助工程	站房	一层综合楼, 建筑总高度 3.2m, 含配电控制室, 厕所、休息室办公室, 便利店, 厨房、库房等, 建筑面积 165m ² , 位于站北面。建筑面积约 240m ² , 包括休息室, 储藏室, 厨房等, 耐火等级二级	包含电控制室, 办公室, 便利店, 储藏室, 库房等, 建筑面积约 98m ² , 耐火等级二级, 位于站区北侧
贮运工程	储油区	地埋式储油罐 4 个, 共计 80m ³ , 单层罐改造双层罐	地埋式储油罐 4 个, 共计 80m ³ , 单层罐改造双层罐
公用工程	供水	站内备油水井, 自供	自来水供水
	排水	雨污分流制	卸油区、发油区雨水经沉积井、三级隔油池处理, 再经水封井排出;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 排入市政管网。
	供电	接入当地供电系统	接入当地供电系统
	消防	配备消防沙, 灭火毯, 卸油区和加油区按照规范配置干粉灭火器, 站房内配置干粉灭火器	配备消防沙, 灭火毯, 卸油区和加油区按照规范配置干粉灭火器, 站房内配置干粉灭火器
环保工程	污水处理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宿州市神通管道有限公司对化粪池定期清理, 不外排。排放量为 52.56m ³ /a。	卸油区、发油区雨水经沉积井、三级隔油池处理, 再经水封井排出;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 排入市政管网。
	废气治理	汽油卸、加油油气回收系统 1 套, 草坪植树绿化, 排气扇等。	建设密闭卸油、加油油气回收系统, 每个储油罐设自动监测报警装置, 实时监测。进行草坪植树绿化。

	噪声治理	大型设备基座减振、墙体隔声、限鸣等	加油机基座减振、墙体隔声、限鸣等
	固体废物处置	垃圾桶集中收集,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危险废物交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垃圾桶集中收集,委托环卫部门清运;站区不设置危废暂存间,油罐废渣由专业公司定期清罐,四年一次,清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安徽创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转移、运输并进行处理。废单层罐由望江县大唐资源再生有限公司进行清理及回收。
	地下水	储油罐四周、底部及加油区地面做好防渗措施,通过在抗渗钢纤维混凝土面层中掺水泥基渗透结晶型防水剂,其下铺砌砂石基层,原土夯实达到防渗目的,其防渗系数均应达到 $10^{-7}\text{m}^2/\text{s}$	单层罐改双层罐,储油罐四周、底部及加油区地面做防渗措施。储油罐四周、底部及加油区地面做好防渗措施,通过在抗渗钢纤维混凝土面层中掺水泥基渗透结晶型防水剂,其下铺砌砂石基层,原土夯实达到防渗目的,其防渗系数均应达到 $10^{-7}\text{m}^2/\text{s}$ 。卸油区、发油区雨水经沉积井、三级隔油池处理,再经水封井排出。

2.3 建设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见表 2-3。

表 2-3 主要能源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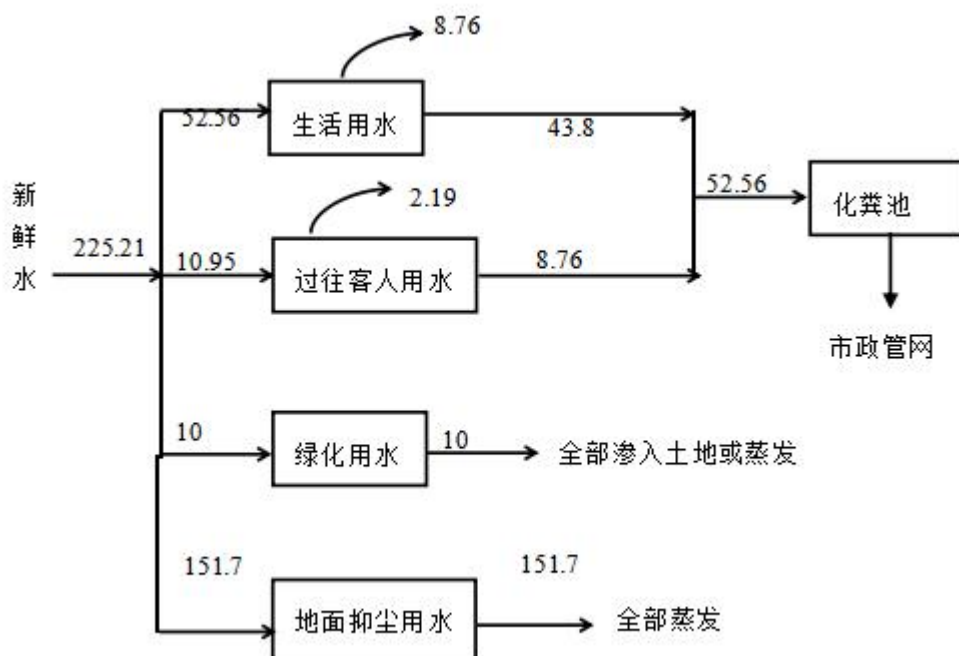
序号	类别	名称	来源/备注	单位	环评年销售量	实际年销售量
1	原料	汽油	中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宿州分公司	t/a	900	900
2		柴油		t/a	300	300
3	能源	电	国家电网	kWh/a	3000	2000
4		水	管网	t/a	131.65	225.21

2.4 建设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见表 2-4。

表 2-4 建设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1	汽油储罐(20m ³)	个	2	2
2	柴油储罐(20m ³)	个	2	2
3	加油机	台	2	2
4	汽油加油油气回收系统	套	1	1
5	汽油卸油油气回收系统	套	1	1
6	液位控制仪	套	6	6
7	35kg 推车式干粉灭火器	个	1	1
8	4kg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只	4	4
9	二氧化碳灭火器	只	2	2
10	消防沙	m ³	2	2
11	灭火毯	只	5	5

2.5 建设项目水平衡图:

图 2-5 建设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³/a)

2.6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与产污环节

本项目主要进行汽油、柴油的销售，采用的工作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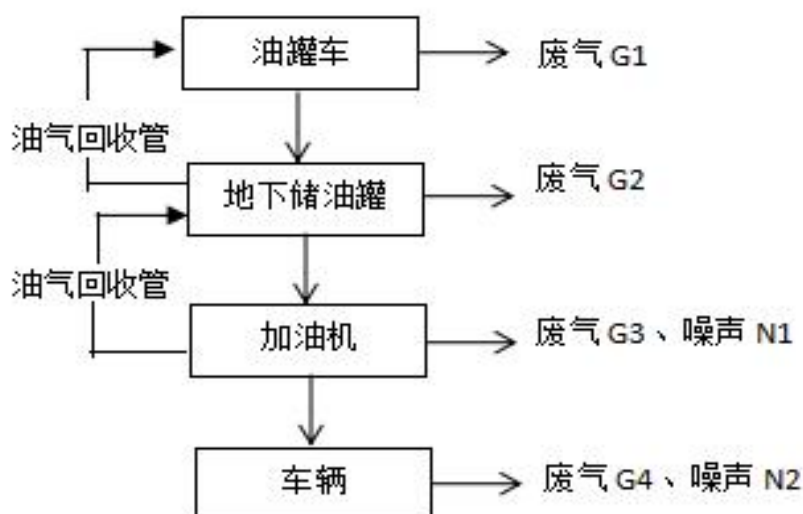


图 2-6 建设项目加油工艺流程与产污节点图

工艺流程简介：

①油罐车：本站汽、柴油采用密闭卸油方式，采用快速接头与油罐车卸油管连接后，利用位差直接卸入油罐。本工序会产生废气 G1。

②地下储油罐：汽油、柴油在埋地油罐中常压储存。本工序会产生废气 G2。

③加油机：利用设在油罐入孔处的潜油泵向加油机供油，经过滤油器过滤，被压入油气分离器进行分离，部分间歇地回流到泵中，大部分被分离的油送入计量，得出读数，而油则通过止逆阀，流液指示器进入耐油胶管中，这时，只要把油枪开关手柄开启，油即注入汽车。本工序会产生废气 G3、G4 和噪声 N1、N2。

④本项目油气回收系统由卸油油气回收系统、汽油密闭储存、分散式加油油气回收系统组成。汽油油罐内的油气在卸油的同时，通过油气回收连通管道回收收到油罐车内。汽油通气管管口设阻火透气帽和机械呼吸阀。加油时，汽车油箱排除的油气通过加油机及回收管道回收收到油罐。

项目营运期产污简述：

①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

②废气：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是油罐卸油时产生的油气 G1、油罐贮存阶段产生的油气 G2、加油机加油时产生的油气 G3、汽车尾气 G4，以非甲烷总烃计（G₁+G₂+G₃）。产生 G₄ 燃油尾气和道路扬尘，因停留时间较短，产生的量较少，场

地开阔，空气扩散条件较好，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③噪声：本项目噪声主要是空调、输油泵、加油机等设备噪声，进出车辆产生的交通噪声。

④固废：本项目固废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和油罐清洗废渣。

3、建设项目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垃圾桶集中收集，委托环卫部门清运；站区不设置危废暂存间，油罐废渣由专业公司定期清罐，四年一次，清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安徽创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转移、运输并进行处理。

表 2-5 固体废物一览表

序号	污染物	产生量	固废类别	处置利用措施
1	生活垃圾	1.1t/a	/	环卫部门清运
2	废含油抹布或手套	0.01t/a	一般固废 HW49 (900-041-49)	属于豁免项，混入生活垃圾时可全过程不按照危废进行管理，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 清运处理
3	油罐油渣	0.1t/a	危废 HW08 (900-210-08)	由专业人员定期清理，清理后交由有资质 单位处理
4	废单层罐	/	危废	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4、工程变动情况

环评中要求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实际为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对照建设项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要求，以上不属于重大变动。

表三

表 3-1 主要污染源治理措施与“三同时”对照表				
类型内容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环保措施	落实情况
大气污染物	站场	非甲烷总烃、扬尘	采用密闭卸油和加油油气回收方式,减少油品挥发,保持加油场地及路面清洁等	已落实;建设密闭卸油、加油油气回收系统,每个储油罐设自动监测报警装置,实时监测。进行草坪植树绿化。保持加油场地及路面清洁等
水污染物	站区污水	COD、BOD ₅ 、悬浮物、氨氮、石油类	加油站废水排入化粪池,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专业公司清掏,不外排	加油站废水排入化粪池,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统一集中处理	交由环卫部门统一集中处理
	危险固废	油罐清洗废渣	专业人员清理后交由望江县大唐资源再生有限公司处理	站区不设置危废暂存间,油罐废渣由专业公司定期清罐,四年一次,清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安徽创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转移、运输并进行处理。废单层罐由望江县大唐资源再生有限公司进行清理及回收。
噪声	产噪设备	噪声	选用先进低噪声设备,隔声、减振	选用先进低噪声设备,隔声、减振
	进出车辆	噪声	加强管理,站区禁鸣、减速慢行	加强管理,站区禁鸣、减速慢行
地下水防治措施	跑冒滴漏	对储罐区、加油区地面进行分区防渗;单层罐改成双层罐	储油罐四周、底部及加油区地面做好防渗措施,通过在抗渗钢纤维混凝土面层中掺水泥基渗透结晶型防水剂,其下铺砌砂石基层,原土夯实达到防渗目的,其防渗系数均应达到 $10^{-7}\text{m}^2/\text{s}$	已完成单层罐改双层罐;卸油区、发油区雨水经沉积井、三级隔油池处理,再经水封井排出;储油罐四周、底部及加油区地面做好防渗措施,通过在抗渗钢纤维混凝土面层中掺水泥基渗透结晶型防水剂,其下铺砌砂石基层,原土夯实达到防渗目的,其防渗系数均达到 $10^{-7}\text{m}^2/\text{s}$
风险防范	站区	/	定点设置灭火器,制定应急预案	按消防、加油站防火规范要求进行设计、建设、管理;定点设置灭火器,设置消防沙;已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备案
绿化	生态环境	/	站区绿化	站区绿化

表 3-2 建设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污染类型	污染物	环保设施	投资（万元）
废水	污水	集油沟、沉积井、三级隔油池、水封井	5
废气	非甲烷总烃、汽车尾气	油气回收装置、储油罐自动监测报警装置	5
固废	生活垃圾、油罐清洗废渣	垃圾箱、清运系统	2
噪声	机动车噪声、人员活动社会噪声	低噪设备、减速带	1
其它	火灾和油品泄露	地面硬化、防火墙、防渗、绿化	5
环保投资合计			18

表四

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1.1、环境现状质量状况**

项目所在地区水、大气、声环境现状良好，能满足功能区划要求；本站各项污染物经相应防治措施处理后可达标排放，对环境造成的影响较小，不会造成区域环境功能的改变，从对环境质量影响分析项目可行。

1.2、环境影响分析**（1）废气**

站场在正常工作情况下，几乎不产生废气，在加油、卸油过程中会产生挥发的油气（以非甲烷总烃计）。站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量约为 0.152t/a，以无组织形式达标排放，根据现状监测，对周边环境空气的影响很小。

（2）废水

本站加油站废水排入化粪池，化粪池定期委托环卫部门清掏外运，不外排。

（3）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对地下水产生影响的可能环节为储罐泄漏、化粪池渗漏、以及生活垃圾的存放渗透及危险废物的储存。项目化粪池采取严格的防渗设计；储罐严格按照《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2012）》（2014 修编）进行设计与施工，采用防腐防渗技术，对储液罐内外表面、防油堤的内表面、液罐区地面、输液管线外表面均做了防渗防腐处理加油站一旦发生溢出与渗漏事故，油品将由于防渗层的保护作用，积聚在储油区，对地下水环境影响很小；生活垃圾存放地采取硬化措施并设有防雨设施；危险废物应设置危废储存间，储存间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

项目对周围地下水环境影响较小。

（4）噪声

主要来源于项目区内来往的机动车产生的噪声和加油泵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本站产生噪声的设备利用建筑隔音处理机合理布局，距离衰减，对车辆进站时减速、禁止鸣笛等管理措施，缓解了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厂界噪声可满足要求。

（5）固废

本项目在运营过程中会产生油罐清洗废渣，产生的废渣由专业人员清理后交由有资

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6）环境风险

从环境风险分析来看，主要是加油站可能发生的泄漏、爆炸、火灾等环境风险，但项目应按《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2014年修订版）》（GB50156-2012）规定的规范要求进行设计和建设，并在运营中严格采取前面提及的防范措施，确保安全生产。建设方如果能从降低环境风险的角度加强工作人员思想意识和应急处理能力的培养，则可使工程环境风险降低到最低程度。在此基础上，本工程从环境风险上讲是可行的。

1.3、总结

本站选址合理，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各类污染物对区域环境质量有一定影响，但只要认真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各类污染物均可实现达标排放，并且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也非常有限，不会造成区域环境功能级别的改变。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本站的建设是可行的。

二、建设项目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见表 4-1。

表 4-1 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

序号	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1	建设单位必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相关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建设项目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已落实《报告表》及批复中的污染防治措施及要求，加强了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
2	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及《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中标准限值。	加油站设置油气回收系统，储罐区设置自动监测报警装置，实时监控；无组织废气排放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中标准限值；油气回收各监测项目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中标准限值。
3	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县城规划区就近排入县污水管网，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农村区域，化粪池定期清掏外运，不外排。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采取单层罐改双层罐，储油罐四周、底部及加油区地面做防渗措施；卸油区、发油区雨水经沉积井、三级隔油池处理，再经水封井排出等措施；地下水各监测项目均在《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III类水质标准限值范围内。
4	噪声：运营期临近道路一侧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4 类区标准要求，其余区域厂界执行上述标准的 2 类区标准；	噪声通过采取隔声、减振、进站车辆限制鸣笛等措施后，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区标准和 4 类区标准。

5	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及其修改单中相关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其修改单中相关要求。	固体废物分类收集； 垃圾桶集中收集，委托环卫部门清运；站区不设置危废暂存间，油罐废渣由专业公司定期清罐，四年一次，清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安徽创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转移、运输并进行处理。废单层罐由望江县大唐资源再生有限公司进行清理及回收，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其修改单中相关要求。
---	---	---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1、验收监测采样和分析人员均通过岗前培训，考核合格，持证上岗。
- 2、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所有检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
- 3、废气监测过程严格按照《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进行；监测仪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监测前对使用的仪器进行浓度校准，按规定对废气测试仪进行现场检漏。
- 4、地下水监测按照《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164-2020）和《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二版）要求采集、保存样品，采样时按 10%的比例加采密码平行样，统一编号分析。实验室分析人员按分析质量控制规定按总样品量的 10%加测平行双样，每批样品同时测定一对空白试验。
- 5、噪声测量仪器为Ⅱ型分析仪器。测量方法及环境气象条件的选择按照国家有关技术规范执行。仪器使用前、后均经 A 声级校准器检验，误差确保在 ± 0.5 分贝以内。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A)，若大于 0.5dB(A)测试数据无效。
- 6、监测数据及验收监测报告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经校核、审核、审定后报出。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一、废水及地下水监测

地下水监测结果

1、监测项目点位、因子及频次

表 6-1 地下水监测布设一览表

监测点位编号	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DXS	地下水	pH*、总硬度、耗氧量、氨氮、氟化物、溶解性总固体、总大肠菌群、氯化物、石油类*、硫酸盐、镉、六价铬	监测 1 次/天， 监测 2 天

2、监测方法及仪器

表 6-2 地下水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序号	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检出限
1	耗氧量(高锰酸盐指数)	酸性法	GB 11892-1989	0.5mg/L
2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3	总硬度	EDTA 滴定法	GB 7477-1987	/
4	氟化物	氟试剂分光光度法	HJ488-2009	0.02mg/L
5	溶解性总固体	称量法	GB 5750.4-2006	/
6	总大肠菌群	多管发酵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
7	氯化物	硝酸银滴定法	GB 11896-89	/
8	硫酸盐	重量法	GB 11899-1989	/
9	镉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7475-1989	0.001mg/L
10	六价铬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 7467-1987	0.004mg/L

表 6-3 监测仪器一览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仪器校准/检定有效期
气相色谱仪	SP-7890 Plus	2017C195-37	2022 年 11 月 11 日
紫外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01-0282	2022 年 11 月 11 日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仪	AA-7003	16061312	2022 年 11 月 11 日
电子天平	ESJ182-4	160626	2022 年 11 月 11 日

3、监测结果

表 6-4 加油站地下水监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2022.9.19	2022.9.20
地下水井	pH*	无量纲	7.2	7.2
	总硬度	mg/L	426	431
	耗氧量	mg/L	1.7	1.9
	氨氮	mg/L	0.196	0.146
	氟化物	mg/L	0.82	0.84
	溶解性总固体	mg/L	844	856
	总大肠菌群	MPN/100ml	<2	<2
	氯化物	mg/L	111	108
	硫酸盐	mg/L	121	114
	镉	mg/L	<0.001	<0.001
	六价铬	mg/L	<0.004	<0.004
	石油类*	mg/L	ND	ND
备注	pH、石油类*外委安徽中执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检测报告编号：ZZJC-2022F0145S			

地下水监测结果显示：各项因子监测结果均在《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III类水质标准限值范围内。

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1、监测项目点位、因子及频次

根据《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要求，本次无组织污染物监测共设置 3 个监测点位，分别为分别为项目下风向三个监测点位（G1、G2、G3），见表 6-4。

表 6-5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点布设表

监测点位编号	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G1	下风向 1	非甲烷总烃	监测 3 次/天 连续监测 2 天
G2	下风向 2		
G3	下风向 3		

表 6-6 监测气象资料统计表

日期	时间	风速 (m/s)	风向	气压 (kpa)	湿度 (%)	气温 (°C)
2022.9.19	9:00	2.7	东北风	101.3	69	24.5
	11:00	2.8	东北风	101.4	60	27.4
	13:00	2.8	东北风	101.3	52	29.1
2022.9.20	8:00	2.2	东北风	101.4	57	19.2
	10:00	2.3	东北风	101.3	51	21.4
	13:00	2.3	东北风	101.3	46	23.5

2、监测方法

表 6-7 监测分析依据一览表

序号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检出限
1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mg/m ³

3、监测仪器

表 6-8 监测仪器一览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仪器校准/检定有效期
气相色谱仪	SP-7890 Plus	2017C195-37	2022 年 11 月 11 日

4、监测结果：

表 6-9 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日期	检测时间	G1 测点	G2 测点	G3 测点
非甲烷总烃 (mg/m³)	2022.9.19	第一次	0.99	1.65	1.61
		第二次	0.72	1.83	1.61
		第三次	1.79	1.80	1.27
	2022.9.20	第一次	1.19	1.81	1.60
		第二次	1.37	2.26	1.25
		第三次	1.19	2.25	1.32
	最大浓度值		2.26		
评价标准	4.0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显示：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为 2.26mg/m³，排放结果

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20）表 3 油气浓度无组织排放限值。

三、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1、监测点位

在项目地东、南、西、北厂界外 1m 各布设 1 个厂界噪声监测点，共 4 个监测点。

2、监测频次

连续监测 2 天，昼间（6:00~22:00），监测 1 次。

3、监测方法

表 6-10 噪声监测方法

监测项目	方法标准	检出限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0.5dB

表 6-11 监测仪器一览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仪器校准/检定有效期
声级计	AWA5688	00302334	2022 年 11 月 11 日
校准器	HS6020	05004068	2022 年 11 月 11 日

4、监测结果

表 6-12 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dB(A)	
			昼间	Leq
2022.9.19	N1	厂界环境噪声	10:21	50.6
	N2		10:26	60.5
	N3		10:33	51.5
	N4		10:38	49.9
2022.9.20	N1	厂界环境噪声	9:11	51.0
	N2		9:18	60.9
	N3		9:25	52.4
	N4		9:30	51.4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显示：本项目厂界昼间噪声在监测时段内东侧、西侧和北侧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标准，昼间南侧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区标准。

四、总量控制

无。

表七

监测工况与原材料监测结果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安徽宿州砀山西城加油站项目，加油规模为汽油 900t/a，柴油 300t/a，设置地埋式双层柴油罐 2 个，每个容量 20m³；双层汽油罐 2 个，每个容量 20m³，共 80m³。24 台加油机，6 把汽油枪、2 把柴油枪。
绿化、生态恢复措施及恢复情况： 加油站站区进行了绿化。
环境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该公司制定了《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宿州石油分公司环保管理制度》，并得到有效落实。
监测手段及人员配置： 该加油站没有环保相关项目监测手段，日常监测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机构承担。
应急计划： 加油站制定了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应急预案备案号为 341321-2022-129-L；并积极组织环境风险应急演练。
存在的问题：
其它：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2022年9月7日，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受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宿州石油分公司委托，实施安徽宿州砀山西城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在收集了有关资料的基础上，按工程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要求，于2022年9月19日~20日实施了现场勘察及验收监测工作，油气回收检测由安徽华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完成，结论如下：

1、废水排放：

地下水监测结果显示：各项因子监测结果均在《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III类水质标准限值范围内。

2、废气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排放最大浓度为2.26mg/m³，无组织废气排放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20）表3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规定。

油气回收各监测项目均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20）中的要求。

3、厂界噪声：

验收检测期间，本项目厂界昼间噪声在监测时段内东侧、西侧和北侧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区标准，昼间南侧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区标准。

4、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处理：

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垃圾桶集中收集，委托环卫部门清运；站区不设置危废暂存间，油罐废渣由专业公司定期清罐，四年一次，清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安徽创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转移、运输并进行处理。废单层罐由望江县大唐资源再生有限公司进行清理及回收，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修改单标准要求。

建议：

1、认真落实《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宿州石油分公司环保管理制度》。

2、排污标识规范化。

3、对储油系统及管道、油气回收系统定期进行检查和维护，每天例行检查加油机内各油管、油泵及流量计是否有渗漏情况发生。

4、定期对加油站员工进行消防安全及灭火器熟练使用教育，同时建立安全监督机制，进行安全考核等，明确消防责任人。

5、建设项目按要求落实消防措施，保证消防道路及消防水源的贮备，配置相应类型与数量的灭火器，并确保灭火设施能的有效。

附件 1 验收监测委托书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委托书

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兹有 安徽宿州砀山西城加油站项目 已投入正常生产运营，项目污染防治设施已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生产运营能力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要求，验收需要提供的资料齐全。根据国务院《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及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的要求，为完善环保手续，现委托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我方将积极予以配合。

委托单位（盖章）：



2020 年 9 月 7 日

附件 2 项目环评审批意见函

宿州市环境保护局

宿环建函（2018）43 号

宿州市环保局关于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安徽宿州石油分公司落实环保“三同时”手续补办（宿州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安徽宿州石油分公司：

报来《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安徽宿州石油分公司关于落实环保“三同时”手续补办（宿州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审批意见如下：

一、原则同意《报告表》评价结论和专家组技术审查意见。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安徽宿州石油分公司于安徽省宿州市四县一区设立 102 个加油站（埇桥区 34 个、灵璧县 18 个、泗县 11 个、萧县 18 个、砀山县 21 个），其中有 14 个二级加油站，88 个三级加油站，加油站主要建设罩棚、加油岛、站房、储油区等。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在认真落实污染防治措施前提下，同意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安徽宿州石油分公司按照报告表所列的地点、规模、工艺和环保设施措施进行补办环评手续。

- 1 -

二、项目营运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确保环保资金足额到位，将报告表提出的防治污染设施“三同时”制度落到实处。防治污染的设施应当符合经批准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要求，不得擅自拆除、闲置或变更。

2、逐一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废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的污染防治设施措施（含整改）；重点加强营运期油气回收处理及治理措施，加快双层罐改造进度；规范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加强环保设施的维护与管理，确保防治污染设施正常运行。

3、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生态保护和安全防范措施。制定完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建立健全环保规章制度，配置专（兼）职环保人员，明确单位负责人和相关人员的责任。

三、各加油站应按照相关规定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四、该项目环评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治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环评文件。

五、请市环境监测支队、埇桥区环保局、灵璧县环保局、泗县环保局、萧县环保局及砀山县环保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管辖范围内各加油站的日常监管工作，并将监管过程中出现的重大情况及时报市环保局。

附： 建设概况一览表


宿州市环境保护局
2018年4月28日

附：建设概况一览表

序号	加油站名称	所在地	汽油储罐 容积 (m ³)	汽油罐个 数	柴油储罐 容积 (m ³)	柴油罐个 数	总容量 (m ³)
1	安徽宿州祁县加油站	埇桥区	30	2	30	2	120
2	安徽宿州怀远路加油站	埇桥区	30	2	30	1	110
			20	1			
3	安徽宿州 206 国道路东加油站	埇桥区	30	2	30	2	120
4	安徽宿州 206 国道加油站	埇桥区	30	2	30	2	120
5	安徽宿州宿永路加油站	埇桥区	30	2	30	2	120
6	安徽宿州三八路西加油站	埇桥区	30	3	30	2	150
7	安徽宿州时村加油站	埇桥区	15	2	30	2	90
8	安徽宿州灰古加油站	埇桥区	30	2	30	2	120
9	安徽宿州芦岭加油站	埇桥区	20	2	20	2	80
10	安徽宿州宿怀加油站	埇桥区	30	2	30	2	120
11	安徽宿州苗安加油站	埇桥区	30	2	30	2	120
12	安徽宿州桃园加油站	埇桥区	30	2	30	2	120
13	安徽宿州西寺坡加油站	埇桥区	23	1	31	1	54
14	安徽宿州淮河西路加油站	埇桥区	30	4	30	1	150
15	安徽宿州南外环路加油站	埇桥区	30	2	30	2	120
16	安徽宿州芦南加油站	埇桥区	30	2	30	2	120
17	宿州淮海北路加油站	埇桥区	25	3	25	2	125
18	宿州符离加油站	埇桥区	35	3	22.5	2	150
19	宿州桃山加油站	埇桥区	30	2	30	2	120
20	宿州符西加油站	埇桥区	30	2	30	3	150
21	宿州闵贤加油站	埇桥区	20	2	20	2	80
22	宿州夹沟加油站	埇桥区	20	1	32.5	2	85
23	宿州栏杆加油站	埇桥区	17	1	31.5	2	80
24	宿州埇桥宿州加油站	埇桥区	30	2	30	2	120
25	宿州皖孚加油站（符北）	埇桥区	25	2	25	2	100
26	宿州大山头加油站	埇桥区	30	2	30	2	120
27	宿州宿固路加油站	埇桥区	30	2	30	3	150
28	宿州汴河东路加油站	埇桥区	30	3	30	2	150
29	宿州港口路加油站	埇桥区	30	3	30	2	150
30	宿州大店加油站	埇桥区	30	2	30	2	120
31	宿州东关加油站	埇桥区	30	2	30	2	120
32	宿州四铺加油站	埇桥区	30	2	30	2	120
33	宿州朱仙庄加油站	埇桥区	20	3	30	2	100
34	宿州宿固路北站（汽运）	埇桥区	30	2	30	2	120

35	砀山黄楼加油站	砀山县	30	1	30	1	60
36	砀山金利加油站	砀山县	20	2			40
37	砀山蓝天加油站	砀山县	30	2	30	2	120
38	砀山西城加油站	砀山县	20	2	20	2	80
39	砀山南关加油站	砀山县	20	2	20	2	80
40	砀山龙泉加油站	砀山县	16	1	50	1	66
41	砀山官庄加油站	砀山县	20	2	50	1	90
42	砀山于楼加油站	砀山县	20	1	20	1	40
43	砀山葛集加油站	砀山县	30	1	20	2	70
44	砀山周寨加油站	砀山县	20	2	30	2	100
45	砀山许庄加油站	砀山县	14	1	17	1	31
46	砀山徐庙加油站	砀山县	30	2	30	2	120
47	砀山大地加油站	砀山县	20	2	30	2	100
48	砀山赵屯加油站	砀山县	30	2	30	2	120
49	砀山侯口加油站	砀山县	30	2	30	2	120
50	砀山李庄加油站	砀山县	30	2	30	2	120
51	砀山隄海加油站	砀山县	20	2	20	2	80
52	砀山城东加油站	砀山县	30	2	30	2	120
53	砀山北关加油站	砀山县	20	2	40	2	120
54	砀山道北中路加油站	砀山县	30	1	30	1	90
			15	1	15	1	
55	砀山顺通加油站	砀山县	20	2	30	2	100
56	安徽宿州泗县西关加油站	泗县	20	2	20	2	80
57	安徽宿州泗县汴光加油站	泗县	20	2	20	2	80
58	安徽宿州泗县枯河加油站	泗县	20	3	20	1	80
59	安徽宿州泗县长沟加油站	泗县	20	2	20	2	80
60	安徽宿州泗县城申加油站	泗县	27	2	27	3	135
61	安徽宿州泗县大营加油站	泗县	20	2	20	1	60
62	安徽宿州泗县刘圩加油站	泗县	20	1	20	1	60
63	安徽宿州泗县大庄加油站	泗县	20	2	20	2	80
64	安徽宿州泗县八里桥加油站	泗县	20	1	20	1	40
65	安徽宿州泗县新集加油站	泗县	20	2	20	2	80
66	安徽宿州泗县四里桥加油站	泗县	20	1	20	2	60
67	灵璧北关加油站	灵璧县	30	3	30	2	150
68	灵璧尹集加油站	灵璧县	30	2	30	2	120
69	灵璧黄湾加油站	灵璧县	15	1	25	2	65
70	灵璧韦集加油站	灵璧县	15	1	30	1	45
71	灵璧娄庄加油站	灵璧县	15	1	30	2	75

72	灵璧杨疃加油站	灵璧县	20	1	20	2	60
73	灵璧庄洼加油站	灵璧县	25	1	25	2	75
74	灵璧夏楼加油站	灵璧县	20	2	20	1	60
75	灵璧邵埵加油站	灵璧县	30	1	30	2	90
76	灵璧朝阳加油站	灵璧县	15	1	20	2	55
77	灵璧渔沟加油站	灵璧县	20	2	20	2	80
78	灵璧大路加油站	灵璧县	30	2	30	2	120
79	灵璧高楼加油站	灵璧县	15	1	20	1	35
80	灵璧冯庙加油站	灵璧县	15	1	30	2	75
81	灵璧浚沟加油站	灵璧县	20	2	30	1	70
82	灵璧向阳加油站	灵璧县	30	1	30	1	60
83	灵璧华东加油站	灵璧县	30	2	30	2	120
84	灵璧长集加油站	灵璧县	15	1	20	2	65
85	宿州萧县官桥加油站	萧县	15	1	15	1	22.5
86	宿州龙城开发区加油站	萧县	20	2	20	2	60
87	宿州萧县交通加油站	萧县	20	2	20	2	60
88	宿州萧县龙凤大道加油	萧县	20	2	20	2	60
89	宿州萧县薛庄加油站	萧县	20	1	20	1	30
90	宿州萧县杜集加油站	萧县	15	1	15	1	22.5
91	宿州萧县马井加油站	萧县	30	1	30	1	45
92	宿州萧县杨姜加油站	萧县	15	2	15	1	37.5
93	宿州萧县红庙加油站	萧县	15	1	15	2	30
94	宿州萧县刘套加油站	萧县	15	1	15	1	22.5
95	宿州萧县新庄加油站	萧县	15	2	15	1	37.5
96	宿州萧县赵庄加油站	萧县	15	2	15	1	37.5
97	宿州萧县圣泉加油站	萧县	15	2	15	1	37.5
98	宿州萧县祖楼加油站	萧县	30	2	30	2	90
99	萧县张庄寨高出入口站	萧县	30	2	30	2	90
100	宿州萧县黄口加油站	萧县	40	2	20	3	110
101	宿州萧县虎山加油站	萧县	20	2	20	2	60
102	宿州萧县杜楼加油站	萧县	30	2	30	2	120

附件3 排污许可证书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341321MA2MYCYX5X001W

单位名称: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宿州砀山西城加油站

注册地址:安徽省宿州市砀山县赵屯乡苇子园村

法定代表人:景斌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安徽省宿州市砀山县赵屯乡苇子园村

行业类别:机动车燃油零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321MA2MYCYX5X

有效期限: 自2020年06月30日至2023年06月29日止



发证机关: (盖章)宿州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 2020年06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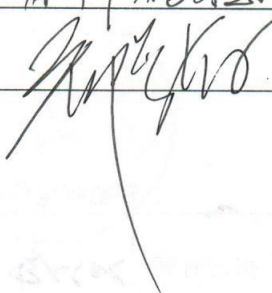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宿州市生态环境局印制

附件 4 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备案表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宿州砀山西城加油站	机构代码	91341321MA2MYCYX5X
法定代表人	景斌	联系电话	0557-3690011
联系人	苏世尧	联系电话	13956861464
传真	/	电子邮箱	1321141997@qq.com
地址	宿州市砀山县赵屯乡苇子园村 (中心经度 116°19'3.211" 中心纬度 34°25'9.911")		
预案名称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宿州砀山西城加油站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		
本单位于2022年8月8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 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  预案制定单位（公章）			
预案签署人	景斌	报送时间	2022年8月8日

突发环境 事件应急 预案备案 文件目录	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3、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4、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5、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6、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7、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备案意见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22年8月20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  备案受理部门（公章） 2022年8月20日		
备案编号	341321-2022-129-L		
报送单位	宿州市埇桥区生态环境分局		
受理部门 负责人		经办人	闵展

附件 5 防渗工程竣工验收证明

安徽石油分公司加油（气）站交工验收报告

项目所属分公司：中石化宿州石油分公司

时间：2022 年 9 月 3 日

项目名称	砀山西城加油站承重罐改造			项目地理位置	城区站			
项目地址	砀山县火车站西500米							
发展类型（打√）	新建 ☐ 迁建 ☐ 收购 ☐ 租赁 ☐ 租赁改收购 ☐ 改造 ☒							
批准文号	石化销售皖发【2022】229号			批准投资（万元）	192万			
项目概况	占地面积(m ²)	572		站房面积(m ²)	98		罩棚面积(m ²)	195
	油 罐	4	只	总罐容(m ³)	80		加油机	2 台 4 枪
	储气井（瓶）		口	总容积(m ³)			加气机	台 枪
	开工日期	2022年6月30日			竣工日期	2022年9月2日		
项目概述	砀山西城加油站承重罐改造项目，批准文号为：石化销售皖发【2022】229号，批复概算总投资192万元，该项目于2022年6月30日开工建设，2022年9月2日竣工，3日进行联调测试。							
参与单位	勘察单位				负责人			
	设计单位	哈尔滨天源石化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人	吴继军		
	监理单位	河南省诚德规划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人	王浩		
	施工单位	安徽水阳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负责人	王振武		
验收意见	零管科				签字：	2022.9.21		
	基建科				签字：	2022.9.21		
	安全科				签字：	2022.9.21		
	纪检				签字：	2022.9.21		
	财务科				签字：	2022.9.21		
	验收委员会意见	景斌			委员会主任：			
需要整改问题								
备注								

附件 6 危险废物处置协议

创美环保

固体废物无害化处置合同

合同编号: DJCM-2022-12-30-SZ

所属区域: 霍邱

签订地点: 创美

签订日期: 2021 年 12 月 30 日

甲方: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宿州石油分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安徽省创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为加强固体废物的管理, 防止固体废物污染环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安徽省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条例》、《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及相关法规、条例的规定,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 就甲方委托乙方无害化处置其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及提供相关服务事宜, 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委托乙方处置固体废物的情况 (见下表)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数量 (吨)	金额/元	包装方式
1	废矿物油	HW08 废矿物油与矿物油废物	900-249-08	0.2	详见附件 2	桶装
2	废矿物油	HW08 废矿物油与矿物油废物	900-201-08	0.6		桶装
3	实验室废液	HW49 其他废物	900-047-49	0.1		桶装
4	加油机废弃滤芯	HW49 其他废物	900-041-49	0.1		袋装
5						
6						
7						
合计				1		

二、甲方的义务和责任

1、甲方必须向乙方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增值税发票开票信息, 需处置废物主要危险成分、对应的 MSDS 及防护应急要求的文字材料。

2、甲方必须按照《安徽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的要求提前 15 天向乙方和危险废物运输单位 (以下简称运输单位) 预报 (需处置废物清单, 包括品名、数量、主要危险成分、包装形式等), 以

创美环保

7、因本合同的履行发生争议的，甲乙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均应向乙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8、在争议处理过程中，除争议事项外，各方应继续履行本协议的其他方面。

9、本合同附件为：附件一《委托处置危险废物信息登记表》、附件二《废物处理处置报价单》。

八、争议的解决

因执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争议，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如果双方通过协商不能达成一致，可提交六安市霍邱县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签字页：

甲方：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宿州
石油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13955720101

纳税人识别号：91341300719922444R

地址：安徽省宿州市汴河西路04号

电话：0557-3691517

开户行：工行宿州用桥支行

帐号：1312047129300013117

乙方：安徽省创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陈天明

联系电话：15336590856

纳税人识别号：91341522MA2MUYLH

地址：霍邱经济开发区环山村

电话：0564-6345007

开户行：江苏银行盐城大丰支行

帐号：12870188000168993

附件 7 油气回收监测报告



211217240038

检 验 报 告

TEST REPORT

(2022)华检 HQ 字第 1931 号

检 测 内 容: 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

受 检 单 位: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宿州砀山西城加油站

检 验 类 别: 委 托 检 验

 安徽华瑞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华瑞检测 Anhui Huarui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安徽华瑞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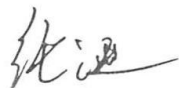
检 验 报 告

(2022)华检 HQ 字第 1931 号

共 3 页 第 1 页

检测内容	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		油气回收方式	☒ 分散 ☐ 集中	
受检单位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宿州砀山西城加油站		生产单位	/	
委托单位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宿州石油分公司		处理装置是否 安装	☐ 是 ☒ 否	
受检单位地址	安徽省宿州市砀山县赵屯乡苇子 园村		在线监测系统 是否安装	☐ 是 ☒ 否	
检验项目	共叁项（详见附页）		各油罐油气管 路是否连通	☒ 是 ☐ 否	
检验日期	2022. 11. 03		汽油罐个数	3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油罐容积（L）	1#罐：20000 2#罐：20000 3#罐：20000	
汽油体积（L）	28200		油气空间（L）	31800	
汽油加油机	品牌	正星	真空泵	型号	/
	检测个数	2		数量	/
汽油加油枪	品牌	TATSUNO	P/V 阀	型号	/
	检测个数	6		数量	1
检验依据	GB 20952-2020《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检验结论	经检测，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宿州砀山西城加油站密闭性、液阻、气液比叁项油气指标检测期间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20）中相关限值的要求。 （检验报告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2年11月08日				
备注	此栏空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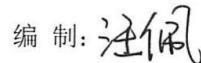
批准：



审核：



编制：



安徽华瑞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检验报告附页

(2022)华检 HQ 字第 1931 号

共 3 页 第 2 页

序号	检验项目名称	技术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判定
1	密闭性(初始压力 500Pa) (Pa)	≥469	1 min 之后的压力(Pa)		495	合格	
			2 min 之后的压力(Pa)		492		
			3 min 之后的压力(Pa)		494		
			4 min 之后的压力(Pa)		495		
			5 min 之后的压力(Pa)		496		
2	液阻 (Pa)	见以下三项	见以下三项				合格
2.1	通入氮气流量 (18L/min) 最大压力 (Pa)	≤40	1#加油机		6	合格	
			2#加油机		7	合格	
2.2	通入氮气流量 (28L/min) 最大压力 (Pa)	≤90	1#加油机		11	合格	
			2#加油机		11	合格	
2.3	通入氮气流量 (38L/min) 最大压力 (Pa)	≤155	1#加油机		14	合格	
			2#加油机		12	合格	
3	气液比	见以下一项	见以下一项				合格
3.1	高速档气液比	1.0~1.2	加油枪 编号	加油体积 (L)	回收油气体积 (L)	气液比	/
			1#	15.58	17.80	1.14	合格
			2#	15.98	18.42	1.15	合格
			3#	15.11	16.18	1.07	合格
			5#	15.31	16.71	1.09	合格
			6#	15.48	16.43	1.06	合格
			7#	15.31	16.53	1.08	合格
备注: 1 号油罐服务 3#、5#枪, 2 号油罐服务 2#、7#枪, 3 号油罐服务 1#、6#枪。							

安徽华瑞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检 验 报 告 附 页

(2022)华检 HQ 字第 1931 号 共 3 页 第 3 页

检测项目

序号	检验项目	使用仪器	检测方法	备注
1	密闭性	崂应 7003 型油气回收 多参数检测仪	GB 20952-2020 之附录 B	现场检测
2	液阻		GB 20952-2020 之附录 A	
3	气液比		GB 20952-2020 之附录 C	

监测点位示意图

东北

密闭性检测点: ○

液阻检测点: ◇

气液比检测点: □

营 业 厅

4#罐
柴油

3#罐
92#
汽油

6#枪92# 5#枪92#
汽油 □ 汽油 □
2#加油机◇
7#枪95#
汽油 □

P/V

2#枪95# 1#枪92#
汽油 □ 汽油 □
1#加油机◇
3#枪92#
汽油 □

2#罐
95#
汽油

1#罐
92#
汽油

卸油口

以下空白

39

注意事项

1. 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或本公司公章无效。
2.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复制检验报告（完整复制除外）。
3. 报告无主检（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印章或等效标识）无效，报告涂改无效。
4. 对监督性质的各类检验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实施监督抽查的产品质量监督部门或其上级产品质量监督部门申请复查，逾期不予受理。异议期有特殊规定的，执行特殊规定。
5. 委托检验仅对该委托的样品负责。
6. 在收到报告一个月内在来我单位办理退样手续，逾期按无主处理。保存期有特殊规定的，执行特殊规定。
7. 本注意事项以中文为准，解释权属于本公司。

REMARK

1. The test report is invalid if there are no the marks of the special stamps for test or the official stamps of the company.
2. The test report shall not be reproduced except in full, without the written approval of the company.
3. The test report is invalid without the signatures of master-tester(or editor), auditor and approver, or it has been altered. The test report is invalid if altered.
4. As to supervision tests, if there is objection, within 15 days from the date of receipt of the report should be responsible for the supervision and spot check product quality supervision department or its superior product quality supervision departments apply for review, within the time limit shall not accept it. If there are special provisions on the objection period, special provisions shall be implemented.
5. As to entrusted tests, the results presented relate only to the received samples.
6. If without objection, applicant should take back the sample within one month after receiving the test report, otherwise the sample will be abandoned. If there are special provisions on the term of deposit, special provisions shall be implemented.
7. In case of discrepancy, the original version in Chinese shall prevail, and the right of interpretation belongs to the company.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紫云路338号桑铌实验检测楼一楼至三楼和桑铌科技1#厂房

邮编:230061

Email:3210777459@qq.com

公司网址: www.ahhrjc.cn

联系电话: 业务咨询: 13339290594

石油化工产品检测: 18919684908

环境检测: 15855122216

消防及建材产品检测: 13865971897

附件 8 验收监测报告



191212051576

STJC(HJ)-22-09-059
正本

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报告名称: 安徽宿州砀山西城加油站项目验收检测
检测性质: 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宿州石油分公司
检测单位: 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2年9月30日





372120515107

检测报告说明

一、检测报告加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CMA 章和骑缝章有效。

二、复制本报告未重新加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无效，本报告涂改、无编制、审核、签发人签名无效。

三、委托方若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报告 7 日内以书面或者电子邮件形式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四、凡本公司采样、检测，本公司对本次采样、检测质量的全过程负责；对现场不可复现的检测项目，其结果仅对采样或检测所代表的时间、空间负责；凡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五、本报告及其数据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用于与本次检测目的无关的科研、技术报告、商品广告等，违者依法追究责任。本报告数据不得交叉或转移使用。

六、本公司承诺为受检单位保守技术或商业机密。

七、本报告的最终解释权归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安徽省宿州市宿州马鞍山现代产业园宿州青年创业园 2 栋 5 楼 501 室

电 话：0557-2610699 传 真：0557-2510699

电子邮箱：sutium@163.com 网 址：www.sutium.cn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191212051576

名称: 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安徽省宿州市宿州马鞍山现代产业园宿州青年创业园 2 栋 5 楼 501 号

经审查,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现予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 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191212051576

发证日期: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30 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TJC(HJ)-22-09-059

共 6 页 第 1 页

委托单位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宿州石油分公司		
项目名称	安徽宿州砀山西城加油站项目验收检测		
检测类别	废气、地下水、噪声	检测性质	委托检测
采样日期	2022.9.19 ~ 2022.9.20	分析日期	2022.9.19 ~ 2022.9.21
采样人员	赵波、魏仔祥	分析人员	魏仔祥、郑美辰、 李微、宋孟柯
样品来源	本公司采样	样品数量	34
样品状态	气态、液态	采样环境	见附表 2
检测项目	见附表 1		
检测方法	见附表 3		
检测频次	见附表 1		
所用主要仪器 及编号	见附表 3		
采样位置	见附表 1		
质量控制	检测人员持证上岗, 样品采集、运输、保存、分析等过程均按照本公司《质量手册》和《程序文件》要求执行。		
检测结论: 依据各项目对应的检测方法进行检测, 所检项目结果见附表 4~6。 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专用章) 报告编制: 徐强 审核: 张莉 签 章 日期: 2022.9.21 签发日期: 2022.9.21 检测报告专用章			

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STJC(HJ)-22-09-059

共 6 页 第 2 页

附表 1 环境检测点布设表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编号	检测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时间及频次
无组织废气	G1	下风向 1	非甲烷总烃	检测 3 次/天， 检测 2 天
	G2	下风向 2		
	G3	下风向 3		
地下水	DXS	项目地下水	pH*、总硬度、高锰酸盐指数（耗氧量）、氨氮、氟化物、溶解性总固体、总大肠菌群、氯化物、硫酸盐、石油类*、铜、六价铬	检测 1 次/天， 检测 2 天
噪声	N1	东厂界	Leq [dB(A)]	昼间检测 1 次/天， 检测 2 天
	N2	南厂界		
	N3	西厂界		
	N4	北厂界		



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TJC(HJ)-22-09-059

共 6 页 第 3 页

附表 2 检测期间气象资料统计表

日期	时间	风速 (m/s)	风向	气压 (kpa)	湿度 (%)	气温 (°C)
2022.9.19	9:00	2.7	东北风	101.3	69	24.5
	11:00	2.8	东北风	101.4	60	27.4
	13:00	2.8	东北风	101.3	52	29.1
2022.9.20	8:00	2.2	东北风	101.4	57	19.2
	10:00	2.3	东北风	101.3	51	21.4
	13:00	2.3	东北风	101.3	46	23.5

附表 3 检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序号	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1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SP-7890 Plus 2017C195-37	0.07mg/m ³
2	高锰酸盐指数 (耗氧量)	酸性法	GB/T 11892-1989	/	0.5mg/L
3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T6 新世纪 01-0282	0.025mg/L
4	总硬度	EDTA 滴定法	GB/T 7477-1987	25.0ml 滴定管	/
5	氟化物	氟试剂分光光度法	HJ488-2009	T6 新世纪 01-0282	0.02mg/L
6	溶解性总固体	称量法	GB 5750.4-2006	ESJ182-4 160626	/
7	总大肠菌群	多管发酵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	/	/
8	氯化物	硝酸银滴定法	GB/T 11896-89	/	/
9	硫酸盐	重量法	GB/T 11899-1989	ESJ182-4 160626	/
10	镉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1989	AA-7003 16061312	0.001mg/L
11	六价铬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 7467-1987	T6 新世纪 01-0282	0.004mg/L
12	Leq [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5688 00302334	0.5dB

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TJC(HJ)-22-09-059

共 6 页 第 4 页

附表 4 地下水检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2022.9.19	2022.9.20
地下水井	pH*	无量纲	7.2	7.2
	总硬度	mg/L	426	431
	高锰酸盐指数 (耗氧量)	mg/L	1.7	1.9
	氨氮	mg/L	0.196	0.146
	氟化物	mg/L	0.82	0.84
	溶解性总固体	mg/L	844	856
	总大肠菌群	MPN/100ml	<2	<2
	氯化物	mg/L	111	108
	硫酸盐	mg/L	121	114
	镉	mg/L	<0.001	<0.001
	六价铬	mg/L	<0.004	<0.004
	石油类*	mg/L	ND	ND
执行标准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的III类标准			
备注	pH、石油类*外委安徽中执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编号: ZZJC-202210165S			

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TJC(HJ)-22-09-059

共 6 页 第 5 页

附表 5 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日期	检测时间	G1 测点	G2 测点	G3 测点
非甲烷总烃 (mg/m³)	2022.9.19	第一次	0.99	1.65	1.61
		第二次	0.72	1.83	1.61
		第三次	1.79	1.80	1.27
	2022.9.20	第一次	1.19	1.81	1.60
		第二次	1.37	2.26	1.25
		第三次	1.19	2.25	1.32
	最大浓度值		2.26		
评价标准	4.0				
执行标准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20）表 3 油气浓度无组织排放限值				

附表 6 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dB(A)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dB(A)	
			昼间	Leq
2022.9.19	N1	厂界环境噪声	10:21	50.6
	N2		10:26	60.5
	N3		10:33	51.5
	N4		10:38	49.9
2022.9.20	N1	厂界环境噪声	9:11	51.0
	N2		9:18	60.9
	N3		9:25	52.4
	N4		9:30	51.4
说明： 校准器型号：HS6020 编号：05004068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2 类区标准：昼间 60dB(A)，夜间 50dB(A)；临路侧 4 类区标 准：昼间 70dB(A)，夜间 55dB(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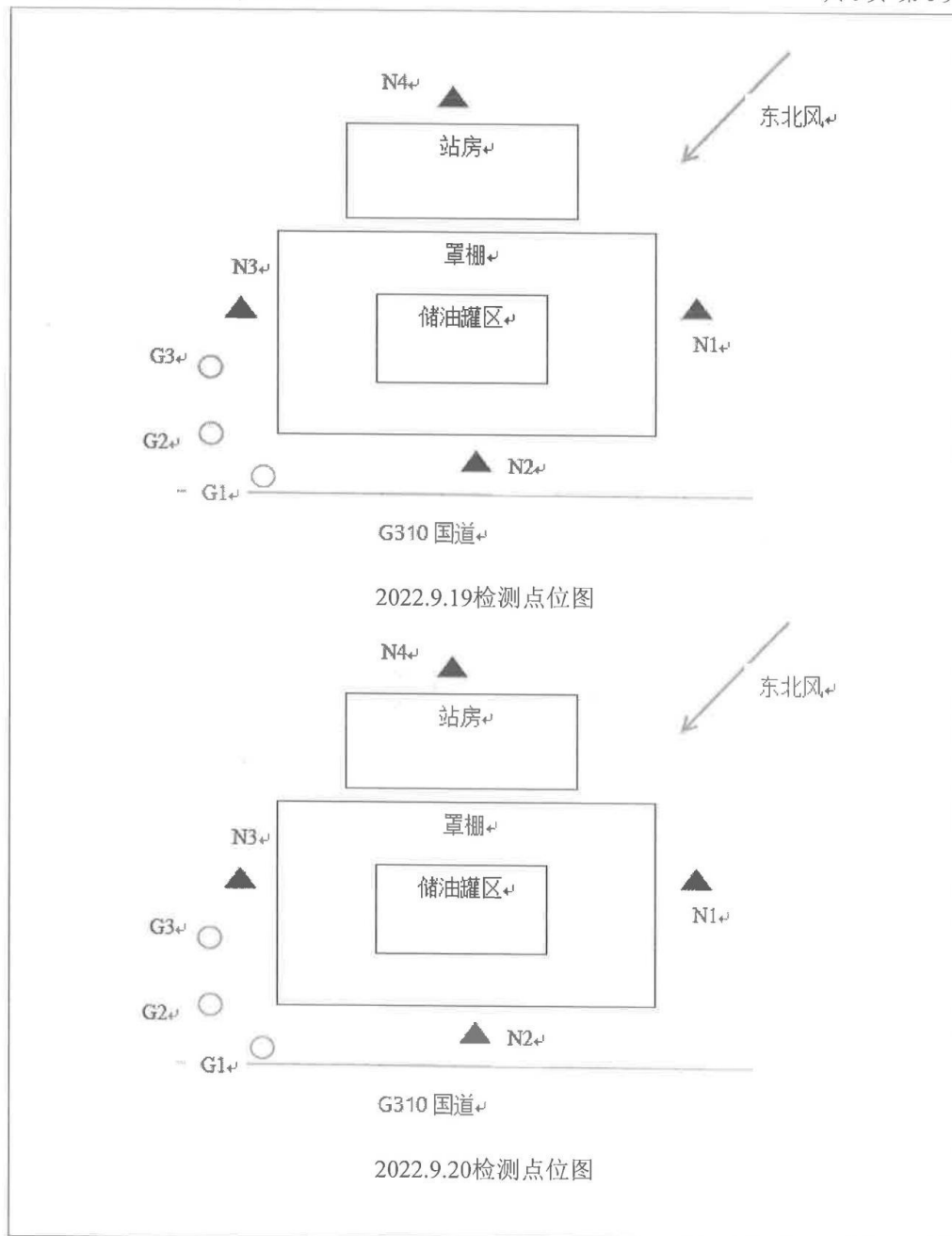


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TJC(HJ)-22-09-059

共 6 页 第 6 页



安徽中执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ZZJC-2022I0165S



检 测 报 告

报 告 编 号:ZZJC-2022I0165S

委 托 方: 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受 检 单 位: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宿州砀山西城加油站

项 目 名 称: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宿州砀山西城加油站地下水检测

报 告 日 期: 2022 年 09 月 29 日



安徽中执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安徽中执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ZZJC-2022I0165S

声 明

- 一、 本报告未盖 CMA 章,“检测报告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 二、 本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
- 三、 本报告发生任何涂改后均无效;
- 四、 本报告检测结果仅对被测地点、对象及当时情况有效,送样委托检测结果仅对所送委托样品有效;
- 五、 委托方应对提供的检测相关信息的完整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本公司实施的所有检测行为以及提供的相关报告以委托方提供的信息为前提,若委托方提供信息存在错误、偏离或与实际情况不符,本公司不承担由此引起的责任;
- 六、 本报告未经授权,不得擅自部分复印;
- 七、 委托方对检测报告有任何异议的,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逾期视为认可检测结果。

地 址:包河区上海路与兰州路交汇处西北角中建·智立方 B3-1302 室

开户银行:徽商银行合肥望湖城支行

账 号:225001256371000002

邮政编码:230041

电 话:4006 886 851

传 真: /

境
★
检测

安徽中执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ZZJC-2022I0165S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宿州砀山西城加油站地下水检测		
项目编号	ZZJC-2022I0165S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样品类型	地下水
委托单位	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收样日期	2022 年 09 月 21 日		

二、检测项目分析方法、仪器设备、检出限

表 2-1 检测项目分析方法、仪器设备、检出限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仪器设备	检出限
地下水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的测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试行) HJ 970-2018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SY-039)	0.01 mg/L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实验室 pH 计 (PHSJ-4A, SY-006)	/

安徽中执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ZZJC-2022I0165S

三、检测结果

受检单位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宿州砀山西城加油站	受检单位地址	/
样品类别	地下水	样品来源	自送样
收样日期	2022.09.21	分析日期	2022.09.21-09.29

检测项目	样品性状	收样日期	DXS-20220919-1-1	DXS-20220920-1-1
石油类（mg/L）	清、无气味	2022.09.21	ND	ND
pH（无量纲）			7.2（水温 22.5℃）	7.2（水温 23.1℃）
注：“ND”-表示未检出。				

*** 报告结束 ***

报告编制人:

张婷婷

审核人:

楚抗抗

签发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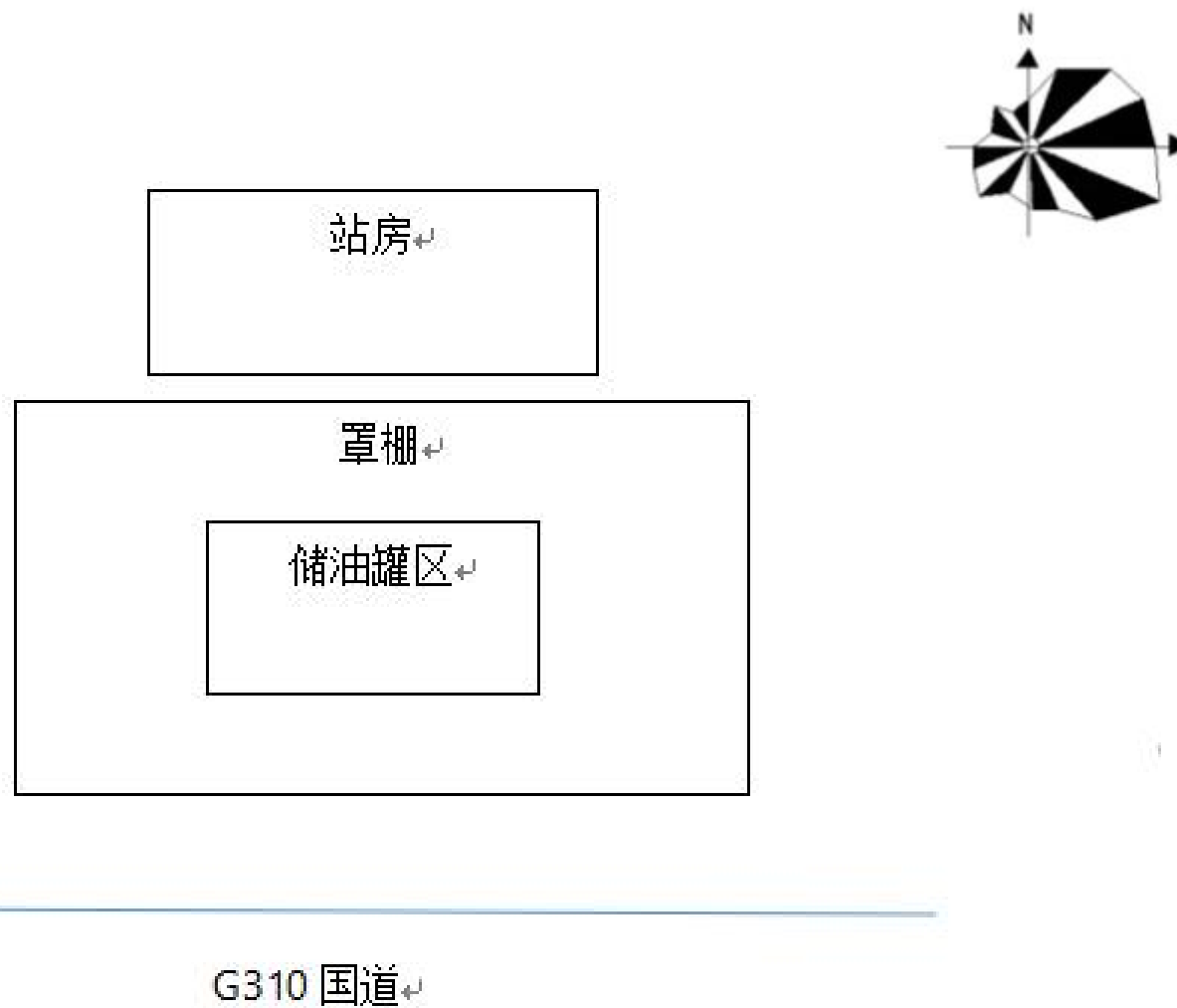
陈记池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现场照片



集油沟



消防沙



油气回收装置



油气回收装置



沉淀池及水封井



噪声检测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宿州石油分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安徽宿州砀山西城加油站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砀山县火车站西 500 米			
	行业类别 (分类管理名录)	[F5265]机动车燃油零售				建设性质	新建		厂区中心 经度/纬度	E116.32307 N34.41837			
	设计生产能力	汽油 900t/a，柴油 300t/a				实际生产能力	汽油 900t/a，柴油 300t/a		环评单位	安徽汇泽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宿州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宿环建函[2018]43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				竣工日期	/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 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4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4		所占比例（%）	12%			
	实际总投资（万元）	4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8		所占比例（%）	9%			
	废水治理（万元）	5	废气治理（万元）	5	噪声治理（万元）	1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5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4380				
运营单位		/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		验收时间		2022.9.19~2022.9.20	
污染物排放 达标与总量 控制（工业 建设项目详 填）	污染物	原有 排放量 (1)	本期工程实际 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 允许排放 浓度(3)	本期工程 产生量(4)	本期工程 自身削减 量(5)	本期工程实 际排放量(6)	本工程核定 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 量(8)	全厂实际排放 总量(9)	全厂核定排 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 代削减量 (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 关的其他 特征污染 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宿州石油分公司
安徽宿州砀山西城加油站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10 月 29 日，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宿州石油分公司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组织了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宿州石油分公司安徽宿州砀山西城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相关单位及聘请的 3 位专家等，共 6 名代表（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会议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环评批复要求等对《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宿州石油分公司安徽宿州砀山西城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进行了技术审查；踏勘了项目建设现场，审阅了项目有关资料，经认真评议工作组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项目位于砀山县火车站西 500 米，三级加油站；加油站占地面积 572m²，建筑面积 293m²，其中罩棚建筑面积 195m²；站房（包括营业室、员工休息室、配电室、非油品仓库）建筑面积 98m²。本站设置地埋式双层柴油罐 2 个，每个容量 20m³；地埋式双层汽油罐 2 个，每个容量 20m³；配置 2 台电脑加油机，6 把汽油枪，2 把柴油枪。主要给机动车供油，加油站年销售汽油 900t，柴油 300t。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7年9月，安徽汇泽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宿州石油分公司安徽宿州砀山西城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年4月28日，宿州市环境保护局以“宿环建函[2018]43号文”《宿州市环保局关于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安徽宿州石油分公司落实环保“三同时”手续补办（宿州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同意该项目实施。2020年06月30日完成排污许可，证书编号：91341321MA2MYCYX5X001W。

3、投资情况

工程总投资200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18万元，占总投资9%。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安徽宿州砀山西城加油站项目及其配套建设等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环评中要求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实际为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对照建设项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文要求，以上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及地下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单层罐改双层罐，储油罐四周、底部及加油区地面做防渗措施；含油污水产生后通过汇集

排入沉积井、三级隔油池处理后，再经水封井排放。

2、废气

加油站设置卸油、加油油气回收系统，储罐区设置自动监测报警装置，实时监控。

3、噪声

采取隔声、减振、进站车辆限制鸣笛等措施等。

4、固废

固体废物分类收集。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站区不设置危废暂存间，油罐废渣由专业公司定期清罐，四年一次，清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安徽创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转移、运输并进行处理；废单层罐由清罐单位（望江县大唐资源再生有限公司）清罐后外运。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宿州石油分公司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和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

1、废水及地下水

地下水各监测项目均在《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III类水质标准限值范围内。

2、废气

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结果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20）表3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

油气回收各监测项目均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0952-2020）中的要求。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昼间噪声在监测时段内东侧、西侧和北侧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区标准，昼间南侧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区标准。

4、固废

固体废物分类收集。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站区不设置危废暂存间，油罐废渣由专业公司定期清罐，四年一次，清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安徽创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转移、运输并进行处理；废单层罐由清罐单位（（望江县大唐资源再生有限公司））清罐后外运。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其修改单中相关要求。

五、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结论

项目工程建设地点、性质、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与环评及批复基本一致；验收工作组对项目涉及的所有资料和现场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经分析和讨论，验收工作组认为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验收工作组同意通过环保验收。

六、后续要求

1、对储油系统及管道、油气回收系统定期进行检查和维护，每天例行检查加油机内各油管、油泵及流量计是否有渗漏情况发生；

2、定期对加油站员工进行消防安全及灭火器熟练使用教育，同时建立安全监督机制，进行安全考核等，明确消防责任人。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宿州石油分公司
2022年10月29日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宿州石油分公司

安徽宿州砀山西城加油站项目

竣工环保验收工作组成员名单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组长	苏世尧	中石化宿州砀山西城加油站	站长	13956861464
成员	张明	安徽润润分析检测公司	经理	13886587626
	徐强	安徽润润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7775080653

特邀专家

林华	宿州生态环境监测站	工	13335578006
董艳君	宿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工	18255788612
王磊琳	宿州生态环境监测站	工程师	13805572861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本项目需要说明的事项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本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得到了保证，项目在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原宿州市环境保护局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本项目于 2022 年 9 月完成工程建设，2022 年 9 月启动验收工作。自主验收方式委托其他机构；受委托机构的名称：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开展竣工环保验收监测，该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取得安徽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批准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证书编号：191212051576）。本项目于 2022 年 9 月委托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开展竣工环保验收监测，2022 年 10 月完成验收监测报告的编写。2022 年 10 月 29 日组织召开了验收会议，验收组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和《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宿州石油分公司安徽宿州砀山西城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提出了相关意见后验收工作组同意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原宿州市环境保护局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如下：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项目由公司厂区生产部负责环境管理工作，包括对废气、废水和固体废弃物的管理，确保各项环保工作的正常开展同时负责保管项目的设备、工艺等技术资料和环保手续资料，方便日后使用和查询。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制订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按照预案进行了演练。

(3) 环境监测计划

按照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原宿州市环境保护局审批决定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验收完成后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监测，按季、年将分析报告及时上报环保局。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到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经现场勘察，验收期间环境防护距离无敏感点。

3 整改工作情况

根据验收组的验收意见，公司完成整改了工作：

(1) 对储油系统及管道、油气回收系统定期进行检查和维护，每天例行检查加油机内各油管、油泵及流量计是否有渗漏情况发生；

(2) 定期对加油站员工进行消防安全及灭火器熟练使用教育，同时建立安全监督机制，进行安全考核等，明确消防责任人。